



成都时代出版社
CHENGDU TIMES PRESS

大西皇帝 张献忠

总而言之，自有成都市以来，曾经几经兴亡，几经兵火，即如元兵之残毒，也从未能像张献忠这样破坏得干干净净！
——李劫人《二千年成都大城史的伤变》

田闻一 ◆ 著



大西皇帝 张献忠

时代
成都时代出版社
CHENGDU TIME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西皇帝张献忠 / 田闻一著. -- 成都: 成都时代

出版社, 2018.6

ISBN 978-7-5464-2060-8

I. ①大… II. ①田… III. ①张献忠 (1606-1646) — 传记

IV. ① K827=4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55485 号

大西皇帝张献忠

DAXI HUANGDI ZHANGXINZHONG

田闻一 著

出品人 石碧川

责任编辑 李卫平

责任校对 张 巧

装帧设计 上易堂

责任印制 唐莹莹

出版发行 成都时代出版社

电 话 (028) 86742352 (编辑部)

(028) 86615250 (发行部)

网 址 www.chengdusd.com

印 刷 成都翔川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规 格 155mm × 230mm

印 张 20.5

字 数 300 千

版 次 2018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64-2060-8

定 价 38.00 元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工厂联系。电话: (028) 82633929
著作权所有 · 违者必究

大西皇帝张献忠
目录

引子：从《圣谕碑》走进历史真实	001
第一章 偏安一隅的成都，耽于淫乐的蜀王	011
第二章 战争逼近，还在争名夺利	019
第三章 取成都，丁麻胡含羞带辱献妙计	027
第四章 下泸州，高明策士显无能	035
第五章 贤良王志贤，张献忠的清醒剂	047
第六章 缠绵悱恻，英雄难过美人关	057
第七章 取成都，破天荒地使地雷	077
第八章 碧血飞溅，四大美女以死抗争	091
第九章 事与愿违，敬酒不吃吃罚酒	113
第十章 水深必静，大慈寺非等闲之地	123
第十一章 偶然不慎，招来大慈寺抄斩满门	133
第十二章 弄巧成拙，张献忠诡诈造神	141
第十三章 为索爱，柳娘娘紧追不舍	151

第十四章	醋坛打翻，耿耿王尚书被动腐刑	161
第十五章	寡人有疾，汪兆麟乘虚而上	175
第十六章	是耶非耶，年轻皇后眼中的大西皇帝	189
第十七章	名为开科取士，实则一网打尽	201
第十八章	暗探密布，无所不用其极	215
第十九章	饥荒蔓延，乱象丛生	229
第二十章	揠苗助长，屯垦种田	255
第二十一章	江口沉船，火烧成都	273
第二十二章	大雾弥漫，张献忠命丧凤凰山	297
尾声：	长歌当哭	303

引子：从《圣谕碑》走进历史真实

：

很长一段时间，传诸久远的“张献忠剿四川”说和那段并不是很遥远，却至今众说纷纭的带有浓烈血腥味的历史，于冥冥中化为一个神奇沉重的包袱，压在我这个醉心于以巴蜀重大题材、重要人物为创作素材、写作对象的作者身上，压得我喘不过气来；又像童话世界中，那双穿在脚上就再也脱不下来、停息不下来的魔鞋套到了脚上，驱使我年前在一个春寒料峭的早晨，神差鬼使般，从百里外的成都，急如星火地赶去有张献忠《圣谕碑》的广汉房湖公园。

明丽的朝霞正在升起。朝霞映照中的房湖公园，满目青翠，百花芳菲，雀鸟啁啾，绿草如茵。园中游人不多了，非常幽静舒适。漫步园中，这里、那里随处可见镌刻着古今名人题字、题诗的斑驳石壁、石碑。在天府之国成都平原上的许多公园中，都有这样的景况，都有这样独具一格的风景，显示出蜀中沉甸甸的历史文化积淀。

奇怪的是，明明《圣谕碑》就在房湖公园中，就在咫尺，可是问及园中人，好些还是本地人、本市人，居然不知。

寻寻觅觅，终于找到了极具历史价值的《圣谕碑》。我伫立在它的面前，久久观察、观望——这是张献忠在建立他的大西国的当年（1644年）所立。质地是红砂石，通高210厘米，宽100厘米，厚20厘米。碑的正面上方，横着镌刻有一行精美龙纹，很是飘逸，中间有竖排的“圣谕”两个遒劲大字。下为两列对应阴刻，如同一副对联。上句谓“天有

万物与人，人无一物与天”，下句谓“鬼神明明，自思自量”，从中透出一股森然的警策意味。言犹未尽，仅仅三个月后，就有了《七杀碑》，谓：“天有万物与人，人无一物与天”，接着便是七个钢叉大字“杀、杀、杀、杀、杀、杀、杀”！

从《圣谕碑》可以看出，张献忠认定人性恶！语气中带有相当的警策意味，也是为他下一步大开杀戒制造舆论、埋下伏笔。前浪之起，后浪之伏。《圣谕碑》是张献忠在四川大开杀戒的理论依据；而《七杀碑》则是他的开杀令。

眼前的《圣谕碑》，在一道黑漆栅栏的包围中，整体看去，很像是一个从黄土地上走出来的不脱俗、不入流的帝王。俨然地、横撇撇地，也很厚重地坐在那里，隔着三百多年的历史烟云，与我两相凝望。它头顶一个形似草帽的石亭，脚蹬朝靴似厚重的石墩，显出几分神秘，显得扑朔迷离。

在与它长久的两相凝望中，我觉得张献忠正大步走来，最后，活灵活现地站在我面前。

史载，张献忠，明万历三十四年（1606年）九月出生于陕西定边县，与出生陕西米脂的李自成同年同月。在明末动乱年间，陕西，特别是陕北众多的农民起义将领中，他和李自成格外显眼，脱颖而出，是当时两颗冉冉升起的将星。张献忠身长力大，武艺高强，面黄——当时颌下还没有后来的那一蓬标志性的胡子，身手敏捷有力，动作起来虎虎生风，动起手来相当凶狠，因此得名“黄虎”。张献忠比李自成出名要早，当李自成还是闯王高迎祥手下的闯将时，张献忠已经是与高迎祥齐名的“八大王”了。

其后，崇祯皇帝选定明末著名骁将、悍将卢象升统领陕西、河南、河北、山东、湖广、四川军务，对以高迎祥为首的已成气候的农民起义军进行围剿。闯王高迎祥被擒，押送北京就刑前，仰天长叹：如果不是实在活不下去，如果不是官逼民反，谁愿意提着脑袋造反！如果明朝多几个卢象升这样清正廉明、有勇有谋、智勇双全的将军，我们又如何造得了反！

明朝最后一个皇帝崇祯，从一定程度上讲，是一个昏君加暴君，既无治国之谋，又无任人之术，且严苟、猜忌、多疑，对大臣动辄怒斥、问罪、砍头、凌迟。如果他能像历史上三国中蜀国的庸君阿斗刘禅那样，有自知之明，把江山交由丞相、能干非常的诸葛亮打理也行，但崇祯不仅没有自知之明，且对任何人都不信任、不放心，他大权在握，小权也不放。大事小事、处处事事都管，却又都管不好。从他当上皇帝那天开始，就非常勤于政事，可谓“三更灯火五更鸡”“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而越是如此，事情越是糟糕。

比如，让关外清军闻风丧胆的袁崇焕大将军，皇太极针对崇祯多疑的心理，散布了一个谣言，就让崇祯中了反间计，把袁崇焕逮捕下狱、凌迟处死。同样，卢象升也是变相死于崇祯手上。只剩下一根独木支撑摇摇欲坠残破不堪明廷的大将军孙传庭，最后也被崇祯掐死……

自作孽，不得活。这时，关外空前强大起来的清军，对明朝形成越发强大的威胁。捉襟见肘的崇祯，不得不兼顾内外，两面两线作战。

从来就是面和心不和、相互较劲、互不服输的李自成与张献忠抓住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有了一个默契。李自成以夺取明朝政权，推翻明朝，自己当皇帝为目的，率部北上作战。同样，张献忠抱着打到四川建国，在成都建都当皇帝的目的，率部南下作战。

崇祯的最后垮台、自杀，是张献忠掣其肘，李自成刺其喉。

李自成和张献忠之所以能分别在北京和成都当上一个在位时间很短的皇帝，不能不说他们当时在政治策略方向上的正确与争取到人心息息相关。唐太宗李世民早就说过：“水能载舟，亦能覆舟。”这个舟，就是政权；这个水，就是全国广大的黎民百姓。李自成和张献忠这个时期都用对了人。李自成用的是李岩，张献忠用的是王志贤。在李、张麾下，能打仗的不少，会说的“嘴子”也不少，而能上马打天下、下马治天下的仅此二人。

李岩给闯王李自成提出要重视农民问题，所过之处不交税不纳粮，把土地分给农民，李自成采纳了，这就抓住了牛鼻子。中国几千年最大

的问题就是农民问题，就是耕者有无其田的问题。而且在中国，农民占了绝大多数，当时的中国，实际上就是一个农民国家。这样一来，到处都在盼闯王、迎闯王，因为“闯王来了不纳粮”。当时有首流传甚广的歌谣曰：朝求升，暮求合，近来贫汉难存活。早早开门拜闯王，管教大小都欢悦。杀牛羊，备酒浆，开了城门迎闯王，闯王来了不纳粮。吃他娘，着他娘，吃着不够有闯王。不当差，不纳粮，大家快活过一场。农民帮闯王、拥闯王，农民给闯王李自成夺得天下帮了大忙。

同样，张献忠听从了他的左尚书、他深为倚重的王志贤的建议，沿途打出“反清复明”旗帜。在民族矛盾上升之时，阶级矛盾必然下降。这样，在1644年，张献忠第五次入川之时，从来没有这么顺利过，如秋风扫落叶般，很快拿下了他心心念念的成都，建立了大西国，当上了大西国的皇帝。

然而，正是应了那句“鸟尽弓藏，兔死狗烹”。同时当了皇帝的李自成和张献忠分别对李岩、王志贤下手。李自成处死了李岩。王志贤的情况稍微特殊些、有戏剧性些。王志贤是张献忠的发小，起事以后，王志贤一直对张献忠忠心耿耿，贡献殊多。张献忠也把王志贤看成自己人、兄弟，委以重任。王志贤文武双全，一表人才，又特别重情、钟情，甚至是痴情，这在众多的农民起义军将领中绝无仅有。他的妻子——明朝的玉郡主——为他献身之后，他发誓终身不娶、不近女色，确实也是身体力行，引起张献忠内定的皇后柳玉柳娘娘对他无限崇拜、爱慕，精心设局把他拉下了水，让张献忠雷霆震怒，一刀递向柳娘娘，将柳娘娘杀个半死。同时不管不顾地对王志贤动了宫刑。曾经为生活所迫，当过妓女的柳玉，不仅是一个好看的花瓶，还有过人的理财能力，是张献忠信任的、不可或缺的人才、助手。就此，王志贤和柳玉双双要求出家，也出了家，退出了大西政权。奸相汪兆麟乘虚而入，很快利用张献忠性格上的缺陷——缺少政治头脑，而控制了张献忠，让张献忠越发迷信武力，胡作非为，让张献忠的嗜杀登峰造极。

人，都有双重性，这就是人性和兽性。而这个时期的张献忠，人性完全隐退，兽性暴露无遗，他确实成了一个杀人魔王。有史为据、

为证。

笔者手中有本《张献忠剿四川实录》，这是巴蜀书社收集了明清之际坊间流布的数种野史、正史、点校辑为一册，于2002年出版。中有：余瑞紫《张献忠陷庐州记》、李馥荣《滟濒囊》、沈荀蔚《蜀难叙略》、彭遵泗《蜀碧》、欧阳直《蜀警录》、刘景伯《蜀龟鉴》、孙琪《蜀破镜》、费密《荒书》等。

除此之外，相关图书还有傅迪吉《五马先生纪年》、侯之鼎《时变纪略》、外国传教士《圣教入川记》、彭孙貽《平寇志》等。

这些记录，有当事人亲历之作，也有事隔不久收集遗老旧闻的写实之作，作品的可信与作者的可靠，就其基本面而言，有一定的真实性。

比如，《蜀警录》一书作者广安人欧阳直，参加过张献忠的甲申科举考试，录取后被派到刘进忠骁骑营任事。最后随张献忠部刘文秀到云南，直到吴三桂军攻入云南西部，他才脱离农民军回到四川家乡。所写《蜀警录》，都是身历目击的记述，由他后人于道光年间付梓。《五马先生纪年》作者傅迪吉是个误入成都的小贩，张献忠撤离成都时下令封城，对居民进行屠杀，要对他行刑时，一个大西军官看他识几个字，便放了他一马，将其留在身边当文书。这本书是作者对自己九死一生经历的笔记。而费密，作为新繁（今成都市新都区新繁镇）书香人家出身、被誉为杨升庵之后“著作最富，论说精辟”的明末清初著名学者、诗人，又是当事人，他的记录，没有理由不予采信采用。

意大利耶稣会教士利类思、葡萄牙教士安文思的《圣教入川记》，尤其值得重视。他们当时在成都传教，与成都知县吴继善交往。张献忠建立大西政权后当了兵部尚书的吴继善，向张献忠推荐这两位洋牧师，两人得以进入大西阵营，受到一定尊重，目睹了张献忠的所作所为。张献忠中箭身亡，他们也是目击者。他们被清军俘虏后，1648年被送到北京，受到顺治皇帝的礼遇。安文思后来写下《张献忠记》，交给耶稣会。1866年，法国牧师古洛东来到中国，见到抄本，大感兴趣。精通中文的古洛东做了翻译并加注释，于1904年以“圣教入川记”书名出版。洋牧师的记录，加上图书出版的时间，显然没有杜撰或诬蔑的嫌疑。

四川省文史研究馆馆员冯广宏，在其《张献忠帝蜀史的畸形研究》（载《文史杂志》2011年第2期）一文中用《圣教入川记》的记载与种种野史所述来进行核对，发现很多情节也是相当吻合的。例如：

牧师说：“张献忠占据蜀川，虐杀僧道。”

费密《荒书》：“献贼之据成都，日取人而杀之。先杀卫所指挥千百户，后杀僧人、道士、匠作、医士，皆令州县解入成都。杀则投南门外大桥下。”

牧师说：“二人亲见献忠震怒，七窍生烟。”“野心难化，喜怒无常，咆哮如虎，怒骂之声，远近皆闻。”

《献贼纪事略》：“忠怒气冲天，须发为竖，咆哮之声，彻于街衢。”

牧师说：“献忠性情残暴，稍有不顺，狂怒随之，或刑或杀，视人命如草芥。”

计六奇《张献忠乱蜀本末》：“献忠暴狠嗜杀，鞭挞无虚刻。即左右至宠至信者，少失其意，即斩刈如草芥。”

牧师说：“或令绞死、斩决，凌迟碎剐，种种虐刑，令人寒心。”

李馥荣《滟濒囊》：“贼屠戮经过，斩首、割耳、剁手、剥皮，种种残忍，见者闻者无不酸心。”

牧师说：“吴继善以细故触怒献忠，即受虐刑毙命。”

……

张献忠这样一路折腾嗜杀下来的直接结果是生产力遭受根本性摧毁，全国性的饥荒降临蔓延开来，一发而不可收拾。张献忠在成都的部队居然最先发明了“打人粮”，即抓人来吃。他们东一个西一个，把全国最大的道观青羊宫里他们眼中相对肥实的三百多个“人粮”差不多打来了吃完了……

而且，在大西国每况愈下时，事实上一个新的朝代——清朝——已经确立，兵强马壮的清军正朝四川汹汹而来，入川是肯定的，而且很

快。外有强敌，川内更是民怨沸腾。对于张献忠，川人人人欲食其肉、寝其皮。川内的情况糟糕得不能再糟糕，若干城市大都已成空城；广大农村赤地千里，路断人稀，白骨遍野，到晚来更是磷火闪闪、明明灭灭，万户萧疏鬼唱歌……

1644年张献忠进入成都时，成都有居民四十多万人。到1646年，他快待不下去时，虽然下令关闭城门，严禁成都人出城逃亡，但成都早已几成空城。

这个时候，全川有两个他想染指、却无法去到的地方，这就是残明大将、当时相当优秀的将领杨展占据控制的嘉定（乐山）地区，和明末巾幗英雄、曾数次带她的号称“天下第一兵”的白杆兵去京师救驾的秦良玉占据控制的川东石柱一带。特别是杨展占据控制的嘉定（乐山）地区有充裕的粮食，最为张献忠所垂涎。

梁园虽好，却不是久留之地。张献忠知道，四川他是待不下去了。去哪里呢？他没有一定之规。最初，他想倾力御驾亲征打嘉定，来个虎口夺食，从杨展那里抢夺一些粮食，却偷鸡不成蚀把米。于是，他更要走了。他将相当数量的金银财宝运至彭山江口镇装船，打算顺江运出川去。

史载：张献忠与杨展在彭山江口进行了一场生死大战。杨展利用他们对当地方方面面的熟悉和全民同仇敌忾，动用了方方面面的力量，以己之长，克彼之短。是夜，他对张献忠部进行突袭，特别是卓有成效地运用了火攻。让情况不明、人人喊打的大西皇帝张献忠和他率领的不善水战的北兵大败而去。烈焰腾腾中，折戟沉船，众多的金银财宝沉没江中，以至于在以后的三百多年间，万头攒动、全民性的寻宝、淘宝、捞宝在江口一再上演。当地至今流传着这样一首童谣：

石牛对石鼓，银子万万五。

谁人识得破，买下成都府。

张献忠江口决战的惨败，直接宣告他为期不到两年的大西国的落

幕。张献忠缩回成都，统率大部队，准备到川北顺庆（今南充）一线打粮，打到粮后再说。他在撤出成都时，放了一把火，将早在隋唐时期就是全国五大繁华都市之一，有“扬一益二”之誉的成都，以及城中的一切烧得干干净净，只剩了烧不坏的皇城下的一对石狮子。

张献忠之后，几经战乱、瘟疫的反复摧残、摧毁、蹂躏，到清初，有史可查的是，偌大个四川，只剩下区区八万余人。而且，这区区八万余人又主要集中在残明大将杨展据守的嘉定地区和巾幗英雄秦良玉据守的川东石柱一带。成都成了一片废墟，成了虎狼出没之地。因此，四川首府，不得不迁往离陕西关中相对近些的、嘉陵江畔的阆中。这种状况持续了一百多年。也因为如此，有了从清初开始的、长达一个多世纪的全国各地向四川移民，最多的移民来自当时的湖广省，这就是史称的“湖广填四川”。

在成都，在四川，这么多年，笔者迄今没有找到、遇见过一个真正意义上的成都人，包括笔者本人。

有成都竹枝词云：“大姨嫁陕二姨苏，大嫂江西二嫂湖。戚友初逢问原籍，现无十世老成都。”当是“湖广填四川”最好最形象的证明。

清康熙二十三年（1684年）四川大局甫定，省治由阆中迁回成都，是年举行乡试。中试营山籍举人李以宁眼中的成都仍是一派荒芜景象，感时伤怀，他著有一首长诗。这首长诗是对这段历史最好最形象的概括。这里不妨择要摘录一些——

我闻锦城好，驾言锦城道。锦城万堞含秋云，锦城四野迷荒草。峨眉山在色苍苍，灌口江来波浩浩。益州自古帝王都，西陲陆海真名区。文翁政教成遗俗，武侯将相开雄图。豪华几见晋唐代，词赋偏工扬马徒。七桥九陌横烟雾，风光佳丽忘朝暮。仙人紫府骑青羊，秦相赤楼高白菟……王衍太妃称国色，李珣小妹冠昭仪。漫夸天子十眉画，更羨夫人百首词。别有风流开水殿，青娥皓齿娱清宴。城号芙蓉万树垂，波名珠翠新妆街。彩舸避暑摩诃池，绡衣待月宣华苑……

一朝事变荆榛起。安得壮士雄五丁？可怜野火焚连理。行人莫向浣

花溪，草堂桤树晚萋迷。金雁桥边曾有雁，碧鸡坊下已无鸡。遥遥芳树通秦栈，滚滚长江拥石犀。只今驿路惟烽堠，天寒何处倚翠袖？红墙夜穴鱼灯微，青松日砍龙鳞覆。尚忆华阳集古今，谁从益部传耆旧。物换星移几度秋，棘闱深锁故宫幽。阑珊此日三千士，窈窕当年十二楼。漏声颇似铜壶阁，月影难销万古愁。已矣哉！归去来。久无金马祀，莫问石经台。井络文星犹灿缦，天彭玉垒徒崔嵬。独有春深听杜宇，年年啼血为谁哀？

张献忠是在西充凤凰山宿营时，被他投降了清军的大将刘进忠带清军趁大雾弥漫的一个早晨前来偷袭一箭射死的。时年四十一岁。

张献忠烧了成都，引兵北去之时，杨展一路追击到汉州（今广汉）。目睹昔日繁华、人烟稠密的汉州已成一片废墟，处处瓦砾，大火还在燃烧、墙倾梁摧、尸横遍野，惨不忍睹。杨展下令部队停止追击，扑火、救人。然而，汉州已经没有活人。杨展命部下挖出一个大坑，将附近搜集到的万余人的尸体放入大坑内集中掩埋。然后，杨展撰写了《万人坟记》，要手下匠人勒石于《圣谕碑》后面。而今，《圣谕碑》仍在，可《万人坟记》却不知什么时候被一铲而平，一片模糊，犹如这段并不遥远却是众说纷纭的历史。

在张献忠之后，他的四个义子改弦易辙，真的是反清复明。其间，局势瞬息万变，波诡云谲。张献忠生前最看好，在他当皇帝时内定为世子、接班人的孙可旺经过一段时间的反清复明后，反而最先降清封王。艾能奇、刘文秀先后战死、病死，只有被残明封为晋王的李定国坚持战斗到生命最后一息。

这一切好不引人遐想、深思。

面对广汉房湖公园内这座只有一半张献忠的圣谕，却缺了杨展写的《万人坟记》的不完整的《圣谕碑》，我觉得，这一切给了我种种昭示，却又说不清这种种昭示来自哪里，是张献忠那双令人过目不能忘怀的机警睿智，却又令人心惊胆战、寒光闪闪的眼睛，还是他那把须臾不离的宽叶宝刀照人的锋刃？是素称繁华的成都——西京，被焚为灰烬的弥天

大火，还是时年四十一岁的大西皇帝张献忠于西充凤凰山上，被偷袭得手的清军一箭射中，临死前对叛将刘进忠的指责？抑或是张献忠留下的最后一星火种——他的义子，成了明后期的晋王、反清中流砥柱的李定国率领最后一批大西将士，在西南边陲辗转抗清，宁死不屈，长眠在滇缅边境线上的坟墓一律向着北方、向着家乡、向着祖国翩跹蹀躞的英魂？

沿着一条曲折坎坷的历史小道，我寻寻觅觅地向前走去。终于走进了已经消逝，然而至今仍为人们所关注，充溢着绵绵的情、绵绵的泪、绵绵的血，戈矛并举、烽火连天的岁月里。

第一章 偏安一隅的成都，耽于淫乐的蜀王

：

崇祯十六年（1643年）秋天。

偏安西南一隅，素称温柔富贵之乡的天府之国成都。

明亮的太阳下去了，皎洁的月亮还没有升起。这是成都最显繁华、富足的时分。它像一位在白天睡足了觉的贵妇，风姿绰约、环佩叮当地走上台来。

成都都不是一座一般的城市，是座坚城。四周有坚固的城墙环卫，加有水的壕沟环绕，周长几百里。城墙高达三丈，厚逾二丈，城上可以跑马。城内有大街二十六条，派生出七十二条小街、一〇八条幽巷。衙门五十余座、寺观九十余座、园林千余座、商肆十万家、人口四十余万。穿城河流两道，又有三十六池塘，数百口吊井，供给城中居民饮水。

成都历史悠久，据说最早是为秦横扫六合立下大功、成了秦相、足智多谋的张仪建成的。四川的地形地貌从整体上看就像一个盆子，最为富足的成都平原则是盆底。蜀地本来富庶，加之蜀郡太守李冰治水开凿离堆，从都江堰引来四时不竭的甘泉，浇灌川西平原，这让成都更是成了一座人世金城、物海总汇。“不知饥馑”“既丽且崇，实号成都”。唐宋时期，成都就是全国五大繁华都市之一。明太祖朱元璋于洪武四年（1371年）平蜀，对成都更是大加培修。从战略意义上讲，川内，成都、重庆、泸州并称三大锁钥。从繁华系繁荣上讲，国

内，除南北两京外，就是它了。也正因为如此，朱元璋在将他众多的儿子分封到全国各地为藩王时，将他最为宠爱的十一子朱椿封到成都当蜀王。

成都有三个名字，一俗二雅。俗的叫“龟城”。说的是张仪建城时，因地势低洼，总建不成，后有神龟引路，让他悟到了什么，趋利避害建起了城，而且整座城市的外貌也像一只爬行的龟。龟城，既形象又有故事。

雅的，一名“芙蓉城”，简称“蓉城”。说的是唐末五代时期，蜀国君王孟昶及花蕊夫人极喜芙蓉，命人在城内遍植。史载：“花开时节，高下相照，四十里如锦绣。”是以花得名。

另一个雅名叫“锦城”。成都历史上气候温和，种桑养蚕业既早又发达，盛产高质量的丝绸。加之有条穿城而过、江水清冽的锦江，两岸随时有工人和民女濯丝，他们蹲在江边，牵着蜀丝在江中涤荡，飘曳得如丝如缕，就像天上的彩云落进了江中。是故得名。这很形象且有色彩。

这是一座得天独厚的温柔富贵之乡。

蜀王朱椿的享受破天荒地。只有他的蜀王宫破例比照京城皇城格式修建，前后费时十二年，耗银千万两，几将蜀地多年积存的库银耗尽。蜀王府修建得十分巍峨华丽。它建在成都城中央，川人称其为“皇城”。匀开三道城门，构成一个“四”字。前临金河，河上架有三座拱背汉白玉石桥，构成一个“川”字。门与桥之间，纵横约半里地，一片空坝，上面黄沙铺盖，是蜀中文武官员觐见蜀王时停轿下马处。

跨过皇城正中那座石桥，迎面是一座汉白玉石牌坊，上面横镌“金汤永固”四个篆体大字。石坊后面，蜀王府门前，一边蹲一只石狮，系京师名匠雕造；连座高一丈二尺，宽八尺，重万钧，栩栩如生，工巧天下第一。所有用料都取自川内芦山、天全、宝兴等地，经万人牵挽，千辛万苦辗转而致。为给蜀府烧制出与京城皇宫一般无二的黄绿琉璃瓦，便在城东五里地选窑烧制，仅此一项就耗银数十万两。此地叫琉璃场，地名沿袭至今。